阳西海滨电力发展有限公司环境信息公开

排污信息：

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均严格执行国家、地方法律、法规，所有污染物排放均有具备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进行排放情况的抽查和监测，污染物排放处于完全受控状态。废水为零排放，不设排污口，自行监测有三个废水监测点；废气设置四个排污口(每台机组一个排污口)，经除尘处理系统、脱硝处理系统、脱硫处理系统后由 240 米高的烟囱排放。

①、污水排放

公司污水回收后，经污水治理设施处理后循环利用，实现废水零排放。

②、烟尘排放

2009 年 10 月及 2013 年 10 月分别建成投产的 1 号、2 号、3 号、4 号机组同步建成烟气除尘设施并投入运行，公司 2017 年烟尘排放总量 158.32 吨，2017 年均排放浓度为 4.63mg/m^3，严格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的排放标准。

③、SO_2排放

2009 年 10 月及 2013 年 10 月分别建成投产的 1 号、2 号、3 号、4 号机组同步建成烟气脱硫设施并投入运行。目前脱硫设施运行稳定，2017 年，脱硫设施随主机同步稳定运行，投运率为

100%，脱硫效率 98.29%，2017 年均排放浓度为 19.63mg/m^3，严格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排放标准。

④、NOX 排放

2009 年 10 月及 2013 年 10 月分别建成投产的 1 号、2 号、3 号、4 号机组同步建成烟气脱硝设施并于 2010 年 4 月及 2013 年 10 月全部与机组同步投入运行，目前脱硝设施运行稳定，2017 年，脱硝设施由于机组启停时段烟温低无法投运，其余时间均稳定运行，脱硝设施投运率为 99.57%，脱硝效率 82.78%，2017 年均排放浓度为 31.01mg/m^3，严格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排放标准。

⑤、噪声排放

公司噪声排放严格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⑥、固体废物排放

固体废物污染严格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实施控制，2017 年综合利用率达 100%。

⑦、危险废物处置

危险废物污染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实施控制，危险废物均送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资质的单位处置。

企业主要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

表 1　2017 年自行、手工监测结果统计

基础信息	
全年生产天数：365	监测天数：365

自行监测结果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全年监测次数	达标次数	最大超标值
废气	#1 机组烟囱出口	SO_2信号	5896	5895	461.19
		NO_X信号	5896	5864	698.68
		烟尘信号	5896	5895	41.38
	#2 机组烟囱出口	SO_2信号	6455	6455	
		NO_X信号	6455	6421	796.14
		烟尘信号	6455	6452	31.84
	#3 机组烟囱出口	SO_2信号	7943	7943	
		NO_X信号	7943	7934	717.28
		烟尘信号	7943	7943	
	#4 机组烟囱出口	SO_2信号	8031	8031	
		NO_X信号	8031	8021	660.48
		烟尘信号	8031	8031	
	氨罐区周边	氨	2	2	
	煤场周边	粉尘	2	2	
废水	脱硫废水处理系统出水口	PH 值	2	2	
		悬浮物	2	2	
		总汞	2	2	
		总镉	2	2	
		总砷	2	2	
		总铅	2	2	
	1、2 号温排水排放口	水温	1	1	
		余氯	1	1	
	3、4 号温排水排放口	水温	1	1	
		余氯	1	1	
厂界噪声	1#	昼间噪声	4	4	
		夜间噪声	2	2	

	2#	昼间噪声	4	4	
		夜间噪声	2	2	
	3#	昼间噪声	4	4	
		夜间噪声	2	2	
	4#	昼间噪声	4	4	
		夜间噪声	2	2	
基础信息					
全年生产天数：365			监测天数：365		
自行监测结果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全年监测次数	达标次数	最大超标值

备注：数据来源于 2017 年自行监测结果统计，执行 GB13223-2011《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超标均由于机组启停时段造成的。

⑧、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情况

阳江市环境保护局

阳环函[2005]28号

关于广东华厦阳西电厂一期工程 4×600MW大气污染物排放量的批复

阳西海滨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你司阳海电［2005］10号《关于广东华厦阳西电厂一期工程4×600MW大气污染物排放量的请示》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你司提供拟建的阳西电厂一期工程4×600MW机组采用的石灰石湿法脱硫技术和双室四电场除尘技术成熟可行，结合我市的实际情况，同意阳西电厂一期工程4×600MW机组二氧化硫（SO_2）排放量为3692吨/年，烟尘排放量为2028吨/年。

二、请你司尽快做好环评报告报批工作，最终排放量将以国家环保总局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批复和排污许可证为准。

阳江市环境保护局

二〇〇五年四月七日

主题词：阳西电厂　大气污染物　排放量　批复

抄送：省环保局。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mg/Nm³）	许可排放速率限值（kg/h）	许可年排放量限值（t/a）					承诺更加严格排放浓度限值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19	DA004	汞及其化合物	0.03	/	/	/	/	/	/	/
20	DA004	二氧化硫	200	/	/	/	/	/	/	35
一般排放口										
全厂有组织排放总计										
全厂有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1512	1512	1512	/	/	
		SO2			1846	1846	1846	/	/	
		NOx			2485	2485	2485	/	/	
		VOCs			/	/	/	/	/	

主要排放口备注信息
一般排放口备注信息

经环保部门批复，我司一期工程四台机组排放总量二氧化硫排放量为1846吨/年，烟尘排放总量为1512吨/年,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为2485吨/年；我司2017年二氧化硫排放总量为768.34吨，比环保部门批复总量减少79.18%，烟尘排放总量为176.05吨/年，比环保部门批复总量减少91.31%。